**招生办公室关于做好厦门大学2017级各类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通知的请示**

考试中心、学生处、研究生院、教务处、监察处并呈校领导：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通知，要求高校认真开展新生入学资格复查。

根据学校各类新生迎新工作时间安排，我校2017级本科新生（不含国际学生、台港澳侨生）、研究生将于9月9日、10日入学报到，国际学生和台港澳侨本科新生将于10月7日入学报到。为更好地做好我校今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我办拟提早布置该项工作，并参照往年的做法下发《关于做好厦门大学2017级各类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的通知》，由各学院（研究院）、体育教学部和艺术教学部具体负责做好资格复查工作，于10月20日前将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结论报告交至我办。

妥否，请批示。

招生办公室

2017年8月14日

附件：

**关于做好厦门大学2017级**

**各类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体育教学部和艺术教学部：

 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是对考生录取资格再确认的重要环节，是维护国家招生政策的权威性和严肃性、体现招生公平公正、确保招生质量的重要保障。根据教育部下发的《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全国普通高校招生录取作的通知》（教学厅[2017]10号）等相关文件，我校将组织对2017级各类新生（含本科生、研究生）进行入学资格复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查对象**

2017年入学的各类本科生和研究生（含内地大陆、港澳台侨和国际学生，及2016年保留入学资格于2017年入学的学生）。

**二、复查工作要求**

（一）内地本科生复查

1.新生报到时进行初步复查。主要核实考生的录取通知书、身份证件等基本信息是否与本人实际情况相符。如发现疑点，及时报告招生办公室。

2.新生报到后，由各学院安排专人负责，对照考生纸质档案、录取考生名册和电子档案逐项核查，对审核中发现存在疑点的新生要重点核查，必要时组织人员进行谈话和调查。

3.艺术类新生专业水平复查工作，由艺术学院负责具体实施，于10月13日前对各专业艺术类新生，按不低于10%的比例随机抽查，有关专业考试要求参照我校《2017年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

4.高水平艺术团生和高水平运动队的复查工作分别由艺术教学部、体育教学部负责。具体由艺术团负责老师和各体育项目教练在开学初组织高水平艺术团生和高水平运动队排练和训练时给予专业复查。

5.各特殊类型新生资格身份由招生办负责核实是否已按规定公示。

6.有关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工作按照教务处的相关要求执行。

（二）内地研究生复查

1.新生报到时进行初步复查。主要核实考生的录取通知书、身份证件等基本信息是否与本人实际情况相符。如发现疑点，及时报告招生办公室。

2.新生报到后，由各学院（研究院）应安排专人负责，仔细核查新生纸质和电子档案，对审核中发现存在疑点的新生要重点核查，必要时应组织人员进行谈话和调查。

3.重点要核查从应届本科生（硕士生）录取的硕士（博士）新生的学历和学位证书。为防止同姓名同身份证号重复注册取得多个普通全日制学籍，对于未通过学历资格复核的新生，不予新生学籍电子注册。

（三）海外生复查（含台港澳侨、国际本科生和研究生）

核查学生的录取通知书、最高学历或学位证书和有效身份证件（港澳学生核查港澳地区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军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学生核查《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国际学生核查有效外国普通护照）。

**三、复查工作的组织实施**

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由招生办、学生处、研究生院、教务处、考试中心、监察处负责组织实施。各学院成立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小组，由分管各类学生工作的院党、政领导负责组织落实本单位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复查工作中有关考务工作由考试中心负责指导。招生办、学生处、研究生院、教务处、考试中心与监察处协调配合，对各类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学校将对存在疑点的新生与相关省级招办沟通核查。对通过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方式骗取高考加分资格、录取资格或企图冒名顶替入学以及不符合我校录取要求的各类新生，一经查实，学校坚决予以取消入学资格并通报生源所在省级招生部门。

各学院、研究院、体育教学部和艺术教学部在完成上述工作后，请于10月20日前将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结论报告及复查工作小组名单交招生办公室。

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是一项严肃的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严，影响大，各学院和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实施，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切实做好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魏文龙（招生办） 2184791

刘俊英（学生处） 2180211

苏月英（研究生院） 2181473

陈均宇（教务处） 2182275

陈飞锋（考试中心） 2183093

洪真裁（监察处） 2186219（举报电话）

附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全国普通高校招生录取作的通知》

厦门大学

2017年8月14日